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

关于“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不到位” 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

根据《岳阳市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要求，现将反馈的“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不到位”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反馈问题

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不到位。岳阳市部分中小企业存在废气收集效率低、治理设施运维管理不到位等问题，重污染天气绩效提级需要加强，全市 A、B 级企业仅 3 家。

二、整改目标及整改措施

整改目标：持续督促指导我市涉气企业进行新地标执行与超低排放改造及深度治理升级改造，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协助申报中央大气专项资金。根据《岳阳市 2024 年“守护蓝天”十大攻坚行动方案》要求，督促企业进行最低等级绩效水平提升工作。

整改措施：强化监管，加快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及深度治理升级改造，做到稳定运行，达标排放。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创 A 创 B”绩效提升，建立健全“督政查企”和“帮扶激

励”工作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开展对标整治和全流程升级改造。全面摸排行政区域内重点行业企业生产工艺技术、污染治理现状及环境管理水平，指导帮扶企业在补足提级短板方面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

三、整改完成情况

1. 今年以来，我市艳飞建材有限公司按照湖南省新地标执行；临湘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邦陶瓷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省厅要求完成了窑炉能源清洁化替代及烟气治理升级改造，争取中央大气专项资金 971 万元。

2.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指导帮扶 1 家重点行业企业“创 A 创 B”、6 家重点行业企业“提 C 级”进行了绩效等级提升。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

2024 年 12 月 15 日

